

擬具之計劃，將重建災區所需之一切種類之資財，經由秘書長轉送秘魯。該基金係贈送秘魯，毋須償還，包括可以自由兌換貨幣及當地貨幣之捐獻，供購置及運輸設備及原料以及重建計劃所需其他勞務之用。該基金亦包括捐助國為上述技術協助遣派必要專家所付之費用在內。捐獻亦可包括其他種類之協助，例如用品、設備、供緊急之用之技術人員。

三 請秘書長在聯合國各會員國及各專門機關會員國中推動此項基金。

一九七〇年七月二十三日，
第一七一六次全體會議。

一五三四（四十九）。各專門機關及與聯合國有聯繫之國際機關實施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 一 閱悉理事會主席報告書；¹⁰⁸
- 二 認可該報告書所載之結論與建議；
- 三 建議各專門機關及其他有關機關就此等結論與建議採取行動；
- 四 請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實施情形特設委員會注意在理事會¹⁰⁹以及在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¹¹⁰及在方

¹⁰⁸ E/4892 及 Corr.1。

¹⁰⁹ 參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四十九屆會，第一七一七次會議。

¹¹⁰ 同上，第四十九屆會，補編第十號 (E/4877)第七章。

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與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聯席會議¹¹¹舉行之討論情形。

一九七〇年七月二十四日，
第一七一七次全體會議。

一五四二（四十九）．設立國際大學之可行性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覆按大會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三日關於國際大學一議之決議案二五七三（二十四）希望大會於第二十五屆會及國際教育年內審議此事，

業已初步審議秘書長所編可行性問題研究報告，¹¹²

認為此事一切方面唯有根據進一步之研究報告加以審查，始能獲益，

一 請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大會向大會第二十五屆陳明其對於該的目標之意見，並提出備供採擇之國際大學模式，且於適當時，就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如何能參預此一大學問題，提出提案；

二 復請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聯合國訓練研究所及聯合國體系內其他有關機關與組織就此種大學如何舉辦與如何籌措經費問題，於適當時機，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提出詳細建議；

¹¹¹ 參閱 E/4886 及 Corr.1，第伍節及附件貳。

¹¹² E/4878 •